

#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之独立董事，特对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八届二次董事会议所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1、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

公司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、必要的，遵循了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遵守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交易价格是合理的，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。

独立董事： 戴大双、刘继伟、王岩

2019 年 3 月 20 日